

关于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法润校园 文明交通文化节活动的通知

各镇、园区、街道，各相关部门，教育局各直属学校：

为进一步增强中小學生文明交通意识和安全意识、法治意识，提升其“知危险、会避险”的交通安全风险防范能力，推进交通安全“法润校园”项目建设，根据江苏省和南通市公安、教育、团委关于组织开展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宣传系列主题活动的要求，市公安局、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团市委决定自即日起至12月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法润校园”文明交通文化节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守望安全起步，放飞美好梦想

二、活动内容

（一）培育“法润校园”交通安全文化氛围

1、开展“法润校园、安全童年”媒介宣传活动。结合“全民参与双评，践行文明交通”主题公益活动，市文明办、公安局交警、教育局、团市委等部门以及中小学校，要积极发挥新闻媒体、官方微信、微博、网站、家校通等媒介作用，集中宣传中小學生行走、骑车、乘车常识以及客车超员驾驶、农用车及报废车载人隐患等交通安全知识，引导学生文明出行、安全出行，提醒家长履行监护职责并注意接送学生时的交通安全；要发动老师、学生及其家长参加“全民参与双评、践行文明交通”主题公益活

动的交通现象点评投票，开展交通文明大家谈、交通违法“随手拍”、文明行车我承诺等活动，倡导文明交通“江苏共识”和安全行车“江苏规矩”；要持续开展文明交通巡讲、“启东日报小记者”进警营、“警营开放”等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宣传活动，10月底之前，全市各中小學校至少组织1次文明交通安全主题教育活动；要继续壮大“护学岗”家长文明交通志愿者队伍，将护学岗打造成校園门口的“护卫宣传队”，形成宣传阵地和品牌。

2、加强中小學校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建设。公安交警部门和全市中小學校要认真落实“安全文明交通示范學校”创建活动要求，积极争取政府支持，打造一批特色鲜明、亮点突出、教育氛围浓厚的校園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年底之前，在各地至少建设一个中小學校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其中教育局负责在前头城区至少建设两个中小學校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

（二）开展形式多样的交通安全文化活动

3、组织开展“童声童绘话安全”童谣绘画征集活动。教育局要积极组织中小學生参与全省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宣传系列主题活动（工作要求详见附件1），精心创作交通安全新童谣、交通安全儿童画作品。其中，城区参与學校不少于5所，上报优秀新童谣不少于50条、优秀儿童画不少于20幅，其余各地参与學校不少于2所，上报优秀新童谣不少于10条、优秀儿童画不少于10幅。所有作品由市教育局于10月中旬统一上报至公安局交警部门，由教育局、团市委、公安局交警部门择优推荐上报。

4、组织开展“笔尖上的交通安全”征文活动。公安交警部

门会同文明办、教育局、团市委等组织全市各地中小学校开展“文明交通、从我做起”主题征文活动，由在校高年级小学生、初中生结合自身出行经历、父母驾驶经验，畅谈遵守交通法规的体会、对文明交通的理解和认识，抨击交通陋习，倡导文明安全出行(征文体裁不限，可记叙、议论或抒情，800 字左右)。其中，城区上报优秀征文不少于 50 篇，其余各地不少于 20 篇。所有征文由教育局于 10 月 25 日前统一上报公安局交警部门，并将组织专家评委从中评出优秀作品上报参评，并通过新闻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发表。

5、组织开展“墨香书安全”书法作品创作活动。公安交警部门会同文明办、教育局、团市委等组织各中小学校开展“关爱生命、文明出行”主题书法作品创作活动。活动分小学低年级组、小学高年级组、初中组进行，形式为硬笔书法、毛笔书法，内容为具有倡导文明交通、摒弃交通陋习、抵制危险驾驶行为等意义的交通安全警句、警句，具体字体、纸张不限，力求形式多样。其中，城区上报硬笔书法、毛笔书法作品均不少于 50 幅，其余各地均不少于 10 幅。所有作品由教育局于 10 月 25 日前统一上报公安局交警部门，并将组织专家评委从中评出优秀作品上报参评，并通过新闻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发表。

6、组织开展“show 出安全”文艺作品创作征集活动。公安交警部门会同文明办、教育局、团市委、广播电视台等部门，组织各中小学校，以“摒弃交通陋习、倡导文明出行为”为主题，创作情景剧、歌舞、音乐 MV、微电影等文艺视频作品，要求内

容紧扣主题、积极向上。各地上报作品不少于 3 个，由教育局于 11 月 1 日前统一上报公安局交警部门，争取有作品参与今年南通市“12.2”全国交通安全日活动的现场公演。

（三）开展校园“交通安全文化护航”行动

7、组织开展新学期交通安全辅导员宣讲活动。教育局会同公安局交警部门要认真制定新学期校园交通安全宣讲课时计划，于 10 月份之前组织交通安全辅导员、法制副校长开展“开学第一课”以及“入校园”日常宣讲活动，运用好中小学生学习公开课优秀课件，以“如何安全行走、骑车、乘车”、“知危险、会避险”为重点内容，采取“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专题授课、情景体验、播放影片、ppt 教学等多种形式，开展文明交通宣传。

8、积极推广完善“少年警校”建设工作。教育局联合公安局交警部门依托小学推广完善“少年警校”建设，确保 10 月底前，至少在城镇及农村学校各建成两所“少年警校”，要求配备校园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等必要设施，建立健全“少年警校”交通安全授课机制，统一添置学生“小交警”服装，定期开展交警指挥手势训练、交通安全实践演练和远离交通危险情景体验等交通安全活动，并于 11 月组织参加南通市“少年警校”小交警交通指挥手势会操比赛。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各地、各部门、各中小学校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把文明交通“文化节”办出特色、办出成效，确保学校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取得实际成效，为

全市中小學生創造一個良好的道路交通環境。

（二）加強協作，形成合力。各地、各部門、各中小學校要結合實際，加強協作，集思廣益，積極參與文明交通“文化節”的各項活動，形成文明交通宣傳工作的合力。

（三）廣泛發動，全面覆蓋。各地、各部門、各中小學校要按照全覆蓋、一個不落的要求，積極參與文明交通文化節活動，讓每一個學生都能從文明交通“文化節”活動中受益、都能從根本上增強文明出行、安全出行的意識。

（四）注重積累，體現成效。各地、各部門、各中小學校要注重日常資料（含照片、視頻）的收集，按照《“法潤校園”文明交通文化節活動清單》（詳見附件二）要求，及時將活動情況及相關作品報至公安局交警部門。聯繫人：劉伙金；聯繫電話：139128827270；QQ：42930663。

附件：1. “童聲童繪話安全”兒童文明交通主題作品征集要求
2. “法潤校園”文明交通文化節活動清單

啓東市公安局

啓東市文明辦

啓東市教育局

共青團啓東市委

2016年10月11日

附件 1:

“童声童绘话安全” 儿童文明交通主题 作品征集要求

为进一步增强中小學生交通文明意识、安全意识、法治意识，鼓励少年儿童用自己的语言和体验描绘交通安全，推动交通安全常识入脑入心，打造具有启东特色的儿童文明交通主题作品，根据上级关于组织开展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宣传系列主题活动的部署要求，市公安局、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共青团启东市委决定，以“童声童绘话安全”为主题，面向全市中小學生广泛征集“交通安全新童谣”、“交通安全儿童画”作品，并组织评选表彰和宣传推广。现将有关要求明确如下：

一、活动主题

童声童绘话安全

二、征集内容

本市中小學生独自创作或与指导老师共同创作完成的交通安全童谣、绘画作品。

三、作品要求

以儿童交通安全为主题，以传递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基本常识和提高自身交通安全防范意识为主要内容，通过艺术手法抨击身边危险交通行为，弘扬文明交通风尚，抵制不文明交通陋习。作品要求率真自然，体现童心童趣，富有时代气息。

（一）交通安全新童谣。可单独提供词作或配曲。要求文字精炼、押韵，通俗易懂，朗朗上口。配曲作品应旋律优美，节奏

轻快，适合传唱，具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配曲童谣以简谱或者五线谱形式提供，并提交作品的音像视听资料（童声演唱，MP3格式），每首作品长度原则上为 2 至 4 分钟，语言类别仅限中文。

（二）交通安全儿童画。作品形式不限，蜡笔画、水彩画、水墨画、油画、素描、漫画等形式均可。作品规格最小为 30cm × 42cm，最大不超过 44cm × 68cm（四开纸），不需托裱。

（三）作品版权约定。应征作品为原创并未公开发表，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所有作品均不退稿，一经获选，其刊登及使用权归主办单位所有，作品用于媒体刊发或集结成册不另发稿费。

四、截稿时间

2016 年 10 月 15 日，以寄出地邮戳为准。

五、作品评选

主办单位邀请相关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对所有应征作品进行筛选评审，确定若干优胜作品和组织奖等奖项，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并予以表彰。

“122 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期间，主办单位组织颁奖仪式及作品集中展示。

六、作品报送

报送、寄送作品需分别提供实物和电子档，并注明作者及所在学校、班级、指导老师等信息，由市教育局于 10 月 10 日前统一上报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并会同团市委等部门筛选优质作品，后由市公安局交警大队集中报送至南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附件 2:

“法润校园” 文明交通文化节活动清单

活动项目		活动内容	活动要求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一、培 育“法 润校 园”交 通安 全文 化氛 围	1. 开展“法润校园、安全童年”媒介宣传活动	举办“文化节”启动仪式，全面部署文明交通文化节活动，积极发挥新闻媒体、官方微信、微博、网站、家校通等媒介作用，提高中小學生交通安全意识。	各相关职能部门要积极配合，共同做好启动仪式及相关活动落实。	文明办、公安交警、教育、团市委	12 月底
		在校园积极推进“全民参与双评、践行文明交通”主题公益活动，发动学生家长对交通现象点评投票，开展交通文明大家谈、交通违法“随手拍”、文明行车我承诺等活动。同时，建立家长“护学岗”文明交通志愿者队伍。		教育局、公安局，各镇、各公安交警中队、各学校	12 月 2 日前
		开展交通安全主题教育活动、“启东日报小记者”进警营、“警营开放”等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10 月前
	2. 加强中小學校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建设	认真推进“文明交通安全示范学校”创建活动要求，打造一批具有特色鲜明、亮点突出、教育氛围浓厚的校园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各镇乡至少建 1 个，城区由教育局牵头，至少建 2 个。交警部门提供建设技术指导。			12 月底
二、开 展形 式多 样的 交 通 安 全 文 化 活 动	3. 组织开展“童声童绘话安全”童谣绘画征集活动	认真贯彻落实省公安厅、省教育厅、共青团江苏省委联合组织开展的中小學生交通安全宣传系列主题活动，围绕作品征集要求（详见附件 1），创作交通安全新童谣、交通安全儿童画作品。	全市择优上报优秀新童谣不少于 100 条、优秀儿童画不少于 100 幅，发动参与学校不少于 10 所。	文明办、公安交警、教育、团市委等部门	10 月中旬前统一报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4. 组织开展“笔尖上的交通安全”征文活动	发动小學生（高年级）、初中生开展主题为“文明交通、从我做起”的征文活动，围绕学生自身经历、父母驾驶经验、遵守法规体会、对文明交通的理解和认识、对交通陋习的抨击、对文明交通行为的倡导等方面进行阐述。	全市上报优秀征文不少于 200 篇，征文体裁不限，可以采用记叙、议论、抒情等方式，字数 800 字左右。		10 月 25 日统一报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5. 组织开展“墨香书安全”书法作品创作活动	公安交警部门要会同教育、团市委等部门以及中小學校，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以“关爱生命、文明出行”为主题的书法作品创作活动。书法作品创作分为小学低年级组、小学高年级组以及初中组，书法作品分为硬笔书法、毛笔书法，内容紧紧围绕书写交通安全警句、警句，倡导文明交通、摒弃交通陋习，抵制危险驾驶行为等。	全市上报优秀书法作品硬笔类、毛笔类各不少于 100 幅，发动参与学校不少于 10 所。字体不限，纸张不限，力求形式多样。		10 月 25 日统一报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6. 组织开展“show 出安全”文艺作品创作征集活动	公安交警部门要会同当地教育、团市委、文广等部门以及中小学校，群策群力，编排以“摒弃交通陋习、倡导文明出行”主题的情景剧、歌舞、音乐 MV、微电影等文艺作品。	全市拟上报文艺作品不少于 3 个。		11 月 1 日统一报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三、开展校园“交通安全文化护航”行动	7. 组织开展新学期交通安全辅导员宣讲活动	认真制定校园交通安全宣讲课时计划，组织交通安全辅导员开展“开学第一课”以及“入校园”日常宣讲活动，运用好中小学生公开课优秀课件，采取“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专题授课、情景体验、组织播放影片、ppt 等多种形式开展宣讲。	宣讲做到全面覆盖、不留盲区，确保辖区所有学校接受一次交通安全宣讲课。	各交警中队、各学校	12 月底
	8. 积极推广完善“少年警校”建设工作	积极推广完善“少年警校”建设，建设校园交通安全情景教育基地，配备学生“小交警”服装，定期开展交警指挥手势训练，健全“少年警校”交通安全授课机制，开展远离交通危险情景体验，配合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实践演练以及其他多种形式的交通安全活动。	全市至少建立 4 所“少年警校”。组队参加南通市公安局、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团市委 11 月组织开展“少年警校”小交警交通指挥手势会操比赛。		10 月底